

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 25 万件（套）碳纤维制品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目 录

<b>1 概论</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2</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6</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开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8
3.2.3 张贴.....	10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13</b>
<b>5 报批前公开情况</b> .....	<b>14</b>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4
5.2 公开方式.....	14
<b>6 诚信承诺</b> .....	<b>15</b>

## 1 概论

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亨睿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8 月 28 日，注册地址位于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山路 58 号。主要从事从事碳纤维制品、碳纤维制品生产设备、高技术复合材料、树脂基复合材料的生产、研发等。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分为两个厂址，其中一个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山路 58 号（简称黄山路厂区），另一个位于本次项目拟建地，具体为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铁琴南路以西、青墩塘路以南地块（简称古里厂区）。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两个厂区内项目无任何依托关系，产品亦无上下游关系，两个厂区独立进行排污许可管理。

2024 年 1 月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8000 万元在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铁琴南路以西、青墩塘路以南地块（简称古里厂区）新建建筑面积 47000 平方米，建设新建厂房及配套用房项目。目前该项目厂房及配套用房正在建设过程中。

在厂房建设过程中，随着碳纤维制品生产项目的确定及融资的需要，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5550 万元在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铁琴南路以西、青墩塘路以南地块（古里厂区）新建本次年产 25 万件（套）碳纤维制品项目，本次项目依托利用原有建筑面积 47000 平方米厂房，并购置相关设备。本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25 万件（套）碳纤维制品的产能。

本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通过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常高管投备〔2024〕105 号（项目代码：2403-320572-89-01-734845）。

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

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在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任何项目的开发建设都会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不利的影 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是建设单位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通过在项目环境影响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调查，以收集相关区域公众对项目建设的认识、态度和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根据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常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 <https://china-cnz.com/notice/1868.html>。公开内容包括(1)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2)建设单位名称与联系方式；(3)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5)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根据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常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 <https://china-cnz.com/notice/1868.html>。公开内容包含(1)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2)建设单位名称与联系方式；(3)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名称；(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5)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

第一次网上公示的相关截图见图 2-1。



图 2-1 第一次公示截图

###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无公众反馈相关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根据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常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网址：<https://china-cnz.com/notice/2071.html>。

公开内容包含(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 3.2 公开方式

##### 3.2.1 网络

建设单位根据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常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网址：<https://china-cnz.com/notice/2071.html>。

公开内容包含(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的相关截图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07 日和 2024 年 5 月 08 日在常熟日报进行了两次公示。

报纸公示的相关截图见图 3-2、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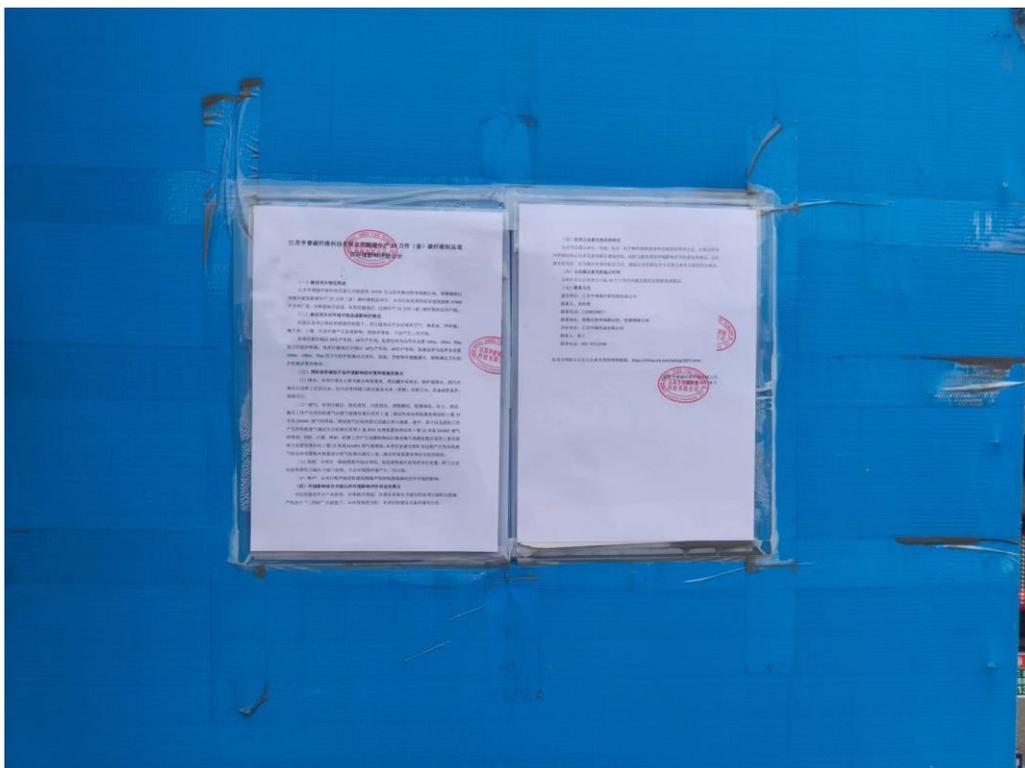
图 3-2 2024 年 5 月 07 日报纸公示截图



### 3.2.3 张贴

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从 2024 年 4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一直持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

张贴公告照片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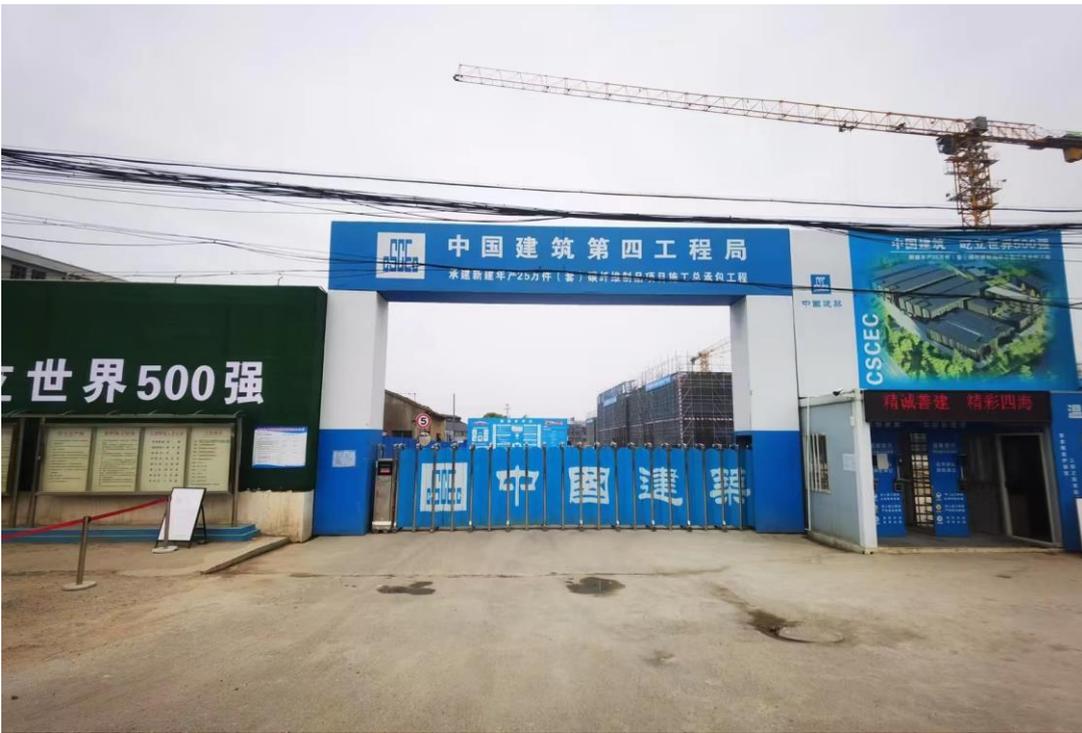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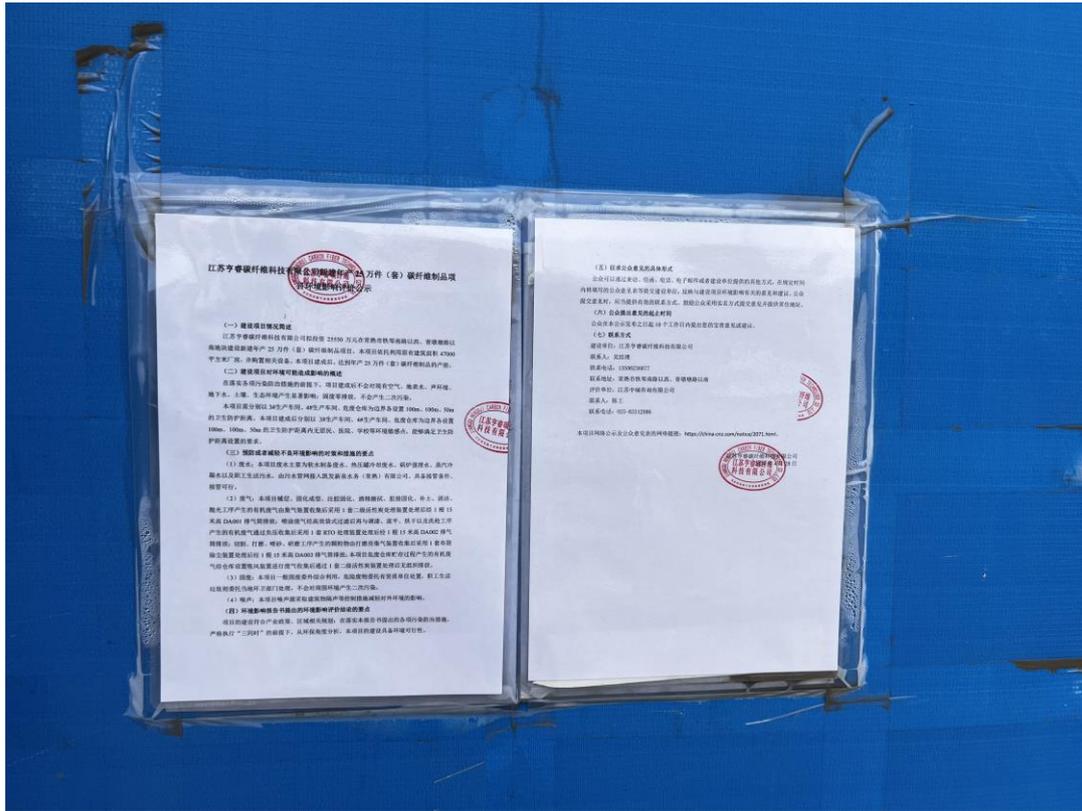


图 3-4 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公示栏处张贴公告照片

###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来进行查询。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反馈相关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两次公示后发现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质疑性意见不多，因此建设单位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进行了本项目报批前的全本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建设单位考虑到工艺技术保密等问题，因此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示中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

### 5.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在常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上 <https://china-cnz.com/notice/2315.html> 进行了全本公示，公示图见图 5-1。



图 5-1 报批前公示截图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25 万件（套）碳纤维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25 万件（套）碳纤维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苏亨睿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24 年 11 月

